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下属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促进全资子公司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城投资”）下属参股公司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棕榈仟坤”）的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盛城投资为贵州棕榈仟坤在贵阳农村商业银行科技支行已取得的项目贷款按持股比例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现因贵州棕榈仟坤向贵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展期，经公司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盛城投资为贵州棕榈仟坤继续提供 6,000 万元担保，担保期限为 18 个月。

【注：公司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9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中，已审议通过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对贵州棕榈仟坤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1 亿元；此次盛城投资对贵州棕榈仟坤提供 6000 万元的担保计算在该额度范围内。】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因担保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中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基本工商信息

名称：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凤凰栖二期时光贵州古镇 A-1-2

法定代表人：傅宏宇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14 年 11 月 26 日至 2064 年 1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二) 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

(三)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1,725,893.89	731,720,563.04
负债总额	817,278,685.39	625,387,918.44
净资产总额	104,447,208.50	106,332,644.59
	2018 年 1-12 月（经审计）	2019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117,507.23	243,498,211.31
利润总额	-24,147,904.02	1,885,436.09
净利润	-24,147,904.02	1,885,436.09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截至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尚未就上述担保事项签订具体的担保合同或协议，担保协议具体条款以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2、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参股孙公司，参股孙公司另一股东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将为本次贵州棕榈仟坤的展期贷款提供全额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为贵州棕榈仟坤的展期贷款继续提供担保支持，主要为了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促进项目开展，提升其自身经营能力；而且除盛城投资以外，贵州棕榈仟坤另一股东提供全额担保，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通过完善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济运行情况，强化担保管理，降低担保风险。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为其继续提供 6,000 万元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为下属参股公司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的展期贷款继续提供 6,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是为满足其目前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促进项目的开展，提升项目运营及盈利能力，且本次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另一股东对展期贷款提供全额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连同本次担保金额），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626,338 万元；截止 2019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负有担保义务的、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138,240.12 万元（均为上市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汇率按 2019 年 8 月 31 日折算），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4.93%。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0 日